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1年第1季度报告

2021年0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年04月22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1年4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1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804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11月1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51,373,065.44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追求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25%，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3%以内。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采用抽样复制方法为主，选取标的指数成份券中流动性较好的债券，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指数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A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042	00804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 051, 366, 752. 47份	6, 312. 97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年01月01日 - 2021年03月31日)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A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 080, 901. 81	26. 51
2. 本期利润	8, 285, 995. 64	53. 3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 0069	0. 006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 081, 414, 412. 36	6, 484. 3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 0286	1. 0271

-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 72%	0. 04%	0. 77%	0. 03%	-0. 05%	0. 01%
过去六个月	1. 87%	0. 03%	1. 90%	0. 03%	-0. 03%	0. 00%
过去一年	0. 66%	0. 10%	1. 81%	0. 05%	-1. 15%	0. 0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 86%	0. 09%	4. 42%	0. 05%	-0. 56%	0. 04%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95%*中证银行 50 金融债指数收益率+5%*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0%	0.04%	0.77%	0.03%	-0.07%	0.01%
过去六个月	1.81%	0.03%	1.90%	0.03%	-0.09%	0.00%
过去一年	0.55%	0.10%	1.81%	0.05%	-1.26%	0.0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71%	0.09%	4.42%	0.05%	-0.71%	0.04%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95%*中证银行 50 金融债指数收益率+5%*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11 月 19 日生效，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已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11 月 19 日生效，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已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逸君	基金经理	2019-11-19	-	10 年	中国籍，硕士学位，金融风险管理师（FRM），具有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2010年7月至2013年6月，在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基金产品及证券市场研究分析工作；2013年6月至2014年5月在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基金产品及量化投资相

					关的研究分析工作；2014 年 5 月加入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基金经理。
--	--	--	--	--	---

- 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除首任基金经理外，“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1 年一季度，外需强劲不减拉动国内工业生产，考虑到工业利润水平、出口以及产能利用率均维持高位，叠加中长期贷款需求旺盛，制造业投资的景气度有所修复，但与此同时，以地产和基建为主的内需增速持续回落，对经济的支撑力度边际走弱，整体上基本面存在筑顶迹象。通胀层面，CPI 继续负增长，PPI 受工业品上涨拉动，考虑到消费资料价格总体平稳显示下游需求不足，通胀压力的幅度和持续性或相对有限。资金层面，1 月底资金价格短期飙升后回落，当前资金价格中枢位于利率走廊下沿。市场层面，经济复苏、通胀预期和供给等利空因素已有所体现在当前收益率中，信用债在信用利差收窄、信用环境收缩的背景下，弱资质及过剩产能债的利差保护相对不足。报告期内，为了有效跟踪指数，组合更进一步细化和分散组合持仓，为应对申赎及时调整各期限、各品种的分层占比，控制组合与指数的拟合度。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兴业中证银行 50 金融债指数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286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7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77%；截至报告期末兴

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C基金份额净值为1.0271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7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7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195,619,000.00	98.23
	其中：债券	1,195,619,000.00	98.2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691,006.99	0.30
8	其他资产	17,872,527.70	1.47
9	合计	1,217,182,534.6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2 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195,619,000.00	110.5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63,549,000.00	42.86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195,619,000.00	110.5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920061	19宁波银行小微债02	800,000	80,496,000.00	7.44
2	1928030	19招商银行小微债02	700,000	70,378,000.00	6.51
3	1820014	18天津银行01	600,000	60,594,000.00	5.60
4	1920080	19青岛银行小微债01	600,000	60,282,000.00	5.57
5	160207	16国开07	600,000	60,192,000.00	5.57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含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含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含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含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含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1、交通银行：2020年5月9日，交通银行受到中国银保监会罚款260万，违法违规行为包括：交通银行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理财产品数量漏报、资金交易信息漏报严重、贸易融资业务漏报、信贷业务担保合同漏报、分户账明细记录应报未报、分户账账户数据应报未报、关键且应报字段漏报或填报错误等违规行为。2020年11月12日，交通银行温州分行因内控管理严重缺失，客户经理利用职务便利办理虚假抵押贷款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温州监管分局罚款2820万元。

2、中信银行：2021年3月19日，银保监罚决字(2021)5号公开处罚450万元；2021年2月5日，银罚字(2021)1号公开处罚2890万元；2020年5月9日，银保监罚决字(2020)9号公开处罚160万元。

3、宁波银行：2020年10月27日，宁波银行因授信业务未履行关系人回避制度、贷后管理不到位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罚款30万元。

4、天津银行：2020年11月12日，天津银行因在开展的表外理财非标准化债权资产转让业务中存在“内控管理不审慎，未建立制度即开展业务”“规避非标资产限额指标，调节理财投资非标资产占比监管指标”及“理财投资高风险非标资产未按要求进行信息披露”问题，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受到天津银保监局罚款50万元。

上述证券经信用研究员出具相关意见，并进入债券入库审批流程，基金管理人经过研究判断，并按照相关投资决策流程投资了该债券。除此之外，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以至于影响投资决策流程的情形。

5.11.2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未涉及股票相关投资。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7,863,158.75
5	应收申购款	9,368.95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7,872,527.70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	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
--	-------------	-------------

	指数A	指数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 301, 675, 714. 70	9, 912. 9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826, 417. 22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51, 135, 379. 45	3, 600. 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 051, 366, 752. 47	6, 312. 97

注：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及分级份额调增份额；赎回份额含转换出及分级份额调减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10101-20210331	1, 000, 366, 333. 32	0. 00	0. 00	1, 000, 366, 333. 32	95. 15%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如果该类投资者集中赎回，可能会对本基金造成流动性压力；同时，该等集中赎回将可能产生（1）份额净值尾差风险；（2）基金净值波动的风险；（3）因引发基金本身的巨额赎回而导致中小投资者无法及时赎回的风险；（4）因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从而影响投资目标实现或造成基金终止等风险。管理人将在基金运作中保持合适的流动性水平，并对申购赎回进行合理的应对，加强防范流动性风险，保护持有人利益。

上述份额占比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于2021年3月26日公告《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10只指数基金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3号——指数基金指引〉修改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的公告》，根据中国证监会2021年1月22日颁布、同年2月1日实施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3号——指数基金指引》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等法

律文件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修订后的《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21年第1号）》及《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于2021年3月26日起生效。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准予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二）《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兴业中证银行50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法律意见书
- （五）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六）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七）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

网站：<http://www.cib-fund.com.cn>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 4000095561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2日